

國立交通大學人體與行為研究倫理委員會第 27 次審查會議 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106 年 7 月 25 日（星期二） 15 點 00 分

會議地點：工程五館 5 樓 541 室

主席：周倩 主任委員

與會人員：（社會科學、法律及其他領域）

校內：周倩委員(女)、陳鈺雄委員(男)、張兆恬委員(女)、陶振超委員(男)

校外：林金雀委員(女)

（生物醫學領域）

校內：鐘育志委員(男)、蕭子健委員(男)、王學誠委員(男)

校外：郭書辰委員(男)

（女性 3 人，男性 6 人；社會科學、法律及其他領域委員共 5 人，生物醫學領域共 4 人；已達法定最低開會人數 <9 人>。）

列席人員：無

請假人員：張維安委員(男)、許志成委員(男)、朱菊新委員(女)、林欣柔委員(女)、魏翠亭委員(女)、曾冠瑛委員(男)、張育瑄委員(女)

會議記錄：賴于婷

審議會程序：

一、主席宣讀利益迴避原則

在今天開會之前，請各位委員審視今日審查案件是否與各位有利益關係（如計畫之共同、協同主持人，擔任指導教授或為藥廠股東等等）。為遵守利益迴避原則，如有利益關係者，請主動提出並迴避離席。

二、確認本委員會第 26 次會議紀錄

三、本委員會自 106.1.1 至 106.6.30 收案狀況及審查級別統計分析如下：一般審查 **15** 件(含學生案件 4 案、校外案件 2 案)，簡易審查 **32** 件(含學生案件 6 案、校外案件 1 案)，免除審查 **5** 件(含學生案件 1 案)，共 **52** 件，102 年~106 年案件統計表如下：

審查類別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總計	
	件數	比例	件數	比例	件數	比例	件數	比例	件數	比例	件數	比例
一般審查	1	9%	24	39%	19	35%	27	34%	15	29%	86	34%
簡易審查	9	82%	30	49%	23	42%	34	45%	32	62%	128	50%
免除審查	1	9%	7	12%	13	23%	15	21%	5	9%	41	16%
合計	11		61		55		76		52		255	

四、一般案件審查

序 號 一	<p>送審編號：NCTU-REC-105-066</p> <p>主持人：許峻誠</p> <p>計畫名稱：台灣共創運動之脈絡發展與跨文化比較：以社會設計為探討主題</p> <p>研究實施方式概述：本計劃將利用四年的時間，利用質量混合研究取徑，對全球與台灣以社會設計為主題的共創運動，研究其發展脈絡與相關變項的關係進行。第一年以質化的深度訪問、個案與歷史研究等方法，以三角檢測的方式蒐集與分析資料，瞭解共創運動與社會設計在台灣發展的現況，並發掘相關之重要變項與因素。第二和第三年基於第一年的理論基礎，結合質化與量化的研究方法，利用脈絡訪查、行動研究、與問卷評估等方法蒐集資料。第四年研究重點有三：第一，跨文化探討共創運動的發展脈絡，將比較日本、中國大陸、美國和芬蘭各國的特色。第二，長期性研究，追蹤第一年計劃之個案從第 2016 年至 2020 年的變化，瞭解共創運動對台灣產業與設計教育之影響。預計招募對象為 20~35 歲，共 78 人。</p> <p>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input type="checkbox"/>是，請 委員迴避審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	--

原審委員審查意見(第 1 次複審)：

<委員一>：已依意見做修正。

<委員二>：小提醒：預計招募人數應包含可能退出研究之參與者人數，若有需修改，建議在通過審查前修正。

<委員三>：推薦通過。

原審委員審查意見(初審)：

<委員一>：

1. 招募方式及方法請具體敘明(計畫書僅告知以口頭說明取得同意，請述明在何時何地招募，招募方式為介紹?海報?校內網公告?)。
2. 本計畫為期四年，第一年14人(專家)、第二年21人(兩校三國學生)、第三年21人(兩校三國學生)、第四年22人。惟在計畫書及同意書所述之人數為10人、22人(第四年新加入6人，應為20人?)請再釐清，並更更相關文件。
3. 招募對象為20~35歲，建議是否配合專家的年齡做調整。
4. 資料保留期間，參與者同意書告知為五年，計畫書未明確寫明，亦請一併釐清，資料銷毀需有見證人。

<委員二>：

1. 研究計畫書第 6 頁
 - (1) 研究對象若未納入易受傷害族群，應於勾選最後一個選項。
未納入上述研究對象之範圍。
 - (2) 招募來源及方法，建議應填寫招募途徑，例如：網路招募、校園海報招募、課堂招募等等。若有招募傳單或海報，請一併送審。

- (3) 若第二年、第三年未給予酬勞，亦請列出。
2. 研究參與者同意書
- (1) 建議與標題有所區別
- 研究參與者同意書(第 1 年、第 4 年使用)
 - 研究參與者同意書(第 2 年、第 3 年使用)
- (2) 同意書所載受試者納入條件包含大學生、研究生、老師、成員、工作人員等，請確認本研究確實未納入未成年(20 歲以下)以及老師實驗室學生或員工等易受傷害族群範圍。若確認無納入，則請於排除條件中敘明。
- (3) 資料保存方式，請敘明除錄音檔及逐字稿之其他紙本研究資料或電子檔保存方式，年限及後續使用規劃。
3. 待聘之研究人員及訪談人員等接觸受試者之團隊成員，請依規定取得 IRB 訓練證明。

<委員三>：

1. 研究計畫書中
- (1) (1)(二)納入、排除條件...，未說明清楚，根據參與者同意書，第二、三年所納入參與者似為參加共創工作坊之相關人員，第一、四年則為共創領域之專家。若是，建議於計畫書中補述說明。
- (2) 招募來源及方式，僅述”受試者將透過徵求同意的方式招募”，此屬知情同意，並無說明從何處招募以及何種方式進行招募，煩請補述。
- (3) 根據研究計畫書第二、三年所招募之參與者預計以為台灣交通大學與日本慶應大學將要進行的工作坊為例進行分析，每組三人，共招募七組，是否參與此研究為加入工作坊之條件之一呢？另外若組別中有參與者中途想退出研究是否影響其參與工作坊之權利？煩請說明之。
- (4) 研究計畫書第一年研究進度表中提及 10 位專家訪談，而在三、研究對象中說明第一年為招募 14 人，煩請確認預計招募人數，另外提醒，第一年及第四年之招募對象為共創領域之專家，年紀是否會超過 35，若可能會，煩請修正。
2. 參與者同意書(第二、三年)
- (1) 研究方法、程序及參與者需配合事項，所述讓人十分不易了解，如:其他參與者之定義為何，所提日誌、問卷、訪談又是哪種要配合？訪談中所提研究員又是何者？建議修正說明清楚。
- (2) (2)九、研究之退出及中止，第二點並未說明若撤回同意或退出研究，將會有和後續處理，煩請修正。
3. 參與者同意書(第一、四年)
- (1) 研究方法、程序及參與者需配合事項，建議可以統一名詞(專家、研究員、參與者、受訪者是否均指同一人)後略作修正。此外，參與者同意書的閱讀對象為參與者，建議所述口吻可以略作修正，如:您將接受約一小時之訪談，訪談內容將全程錄音，並於事後轉錄逐字稿進行分析，研究人員將以兩人一組至參與者指定地點或於人社一館應藝所 312A 辦公室進行。
- (2) (2)九、研究之退出及中止，第二點並未說明若撤回同意或退出研究，

將會有和後續處理，煩請修正。

4. 參與者國別涉及日本，是否需準備其他語言版本之參與者同意書？
5. 請檢附第二、三年所使用之問卷內容供審查。

決議：

1. 討論摘要：該案主要在於針對不同國家學生、老師進行問卷研究及專家訪談，來研究跨文化在共創運動的發展脈絡，其已依審查意見修改回覆，建議通過。
2. 案件審查票決統計：投票票數總 9 計票，通過票數為 9 票，決議通過，每年繳交一次期中報告。

序 號 二	<p>送審編號：NCTU-REC-106-006</p> <p>主持人：許貴任</p> <p>計畫名稱：性別與慣用手對大腦認知功能的影響</p> <p>研究實施方式概述：該計畫實驗預計招募 80 位不同性別族群與不同慣用手的年輕受試者(20-50 歲)進行語言理解作業、空間線索判斷作業與情緒圖片判斷作業等認知心理學實驗，並分次進行腦電波(EEG)與功能性磁振造影(Functional MRI)掃描，觀察大腦活動變化。</p> <p>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input type="checkbox"/>是，請 委員迴避審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	--

原審委員審查意見(第 4 次複審)：

計畫對先前審查意見皆逐項回覆與修正，計畫修正內容符合審查標準，請給予此計畫審查通過。

原審委員審查意見(第 3 次複審)：

1. 審查意見 1 之 1 回覆，“剛剛填寫之「受試者資料表」”，此試驗是否有事後同意之必要，倘若無，研究參與者填寫完同意書後，才填寫受試者資料表。
2. 審查意見 1 之 2 回覆，受試者資料表的姓名請以編碼取代。

原審委員審查意見(第 2 次複審)：

1. 審查意見 1 之 3 回覆，研究參與者同意書第五之(二)項，因未附上同意書，無法判定是否完成修改(“可識別個人資料”為“受試者資料表”)；
2. 審查意見 1 之 4 回覆，考量領據與同意書之需求有所差異，領據由受試者自行填寫，而緊急連絡人等資訊可填寫在同意書內；
3. 承上，倘若為經費來源為自籌，則需收據之緣由？若有他項經費來源，則建請說明之。

原審委員審查意見(第 1 次複審)：

1. 審查意見 1 之 1，海報廣告請補上：2 個實驗分別招募研究參與者，如果 2

個實驗都想參與也可，等相關內容說明；

2. 審查意見 1 之 2(2)與審查意見 2 之一(4)回覆內容，請同步在計畫書(p. 4)第四之(二)項修改；
3. 審查意見 2 之一(3)與二(3)回覆內容提及“可識別個人資料”，請說明此資料包含哪些內容；上述資料是否為「受試者資料表」，倘若是，則“可識別個人資料”更改為“受試者資料表”，以免混淆被認為是可連結個人資料的文件；
4. 附件一受試者資料表，請說明為何要記錄姓名、e-mail、緊急連絡人相關資訊？倘若只是記錄性別、年齡、慣用手與生心理相關狀態，上述資料考慮是否有其必要性，以及姓名用編碼方式去連結。

原審委員審查意見(初審)：

<委員一>：

計畫大綱

預計 106/01/31-107/12/31 期間，招募 20-50 歲 80 位不同性別與不同慣用手之研究參與者，進行語言理解、空間線索判斷與情緒圖片判斷等作業，實驗期間收集參與者腦電波訊號與功能性磁振造影影像，作為研究性別、慣用手與認知心理之關係。

建議修改

一、計畫書

1. (p. 1) 第一項是否有相關文獻，請附上；
2. (p. 3) 第三之(四)項，知情同意方式請寫出具體向研究參與者說明實驗內容的地點；
3. (p. 4) 第三之(六)項，計畫已說明收集之資料進行編碼，如此已無可辨識個人資料之文件，請修改(六)之 3 項選項之說明；
4. (p. 4) 第四之(二)，研究參與者都要進行腦電波與功能性磁振造影兩個實驗？而計畫提及腦電波儀器與 fMRI 儀器各別位於交大與陽明，所以研究參與者上述兩個地方都要前往進行實驗？
5. (p. 4) 第四之(二)，請說明實驗需花費多久；
6. (p. 5) 第五項，請說明研究人員各別工作項目。

二、研究參與者同意書

1. (p. 2) 第四項，研究參與者都要進行腦電波與功能性磁振造影兩個實驗？
2. (p. 2) 第四項，“受試者參與**每次**神經造影時間約 1.5 小時”，所以會進行多次神經造影？另外，腦電波實驗花費的時間？
3. (p. 2) 第五之(二)項，計畫已說明收集之資料進行編碼，如此已無可辨識個人資料之文件，請修改說明；
4. (p. 3) 第九之(二)項，研究參與者撤回同意或退出研究，計畫主持人將會銷毀參與者的影像資料，請問其他資料，例如：腦電波與問卷資料如何處理。

三、其他

請附上招募廣告。

<委員二>：

1. 海報廣告內容未附上
2. 研究計畫書
 - (1) 三，研究對象，(六) 研究對象隱私，第二項，還有誰會審視名單，未填。
 - (2) 五，研究人力與設備相關需求，(二) 相關設備需求。設備一在台北，一在新竹，請問是否正確？若是，如何安排受試者在兩個地方進行實驗？
3. 參與者同意書
 - (1) 緊急聯絡電話最好為手機
 - (2) 四，研究方法
受試者要進入 MRI，或要戴腦波的儀器，過程沒有交代。要接受哪幾種刺激要說明，例如某些組別是接受 ABC，某些接受 BC。若是文字無法交代，可用流程圖，照片等說明。

<委員三>：

1. 請問研究對象所進行的 MRI 檢查時間為多久?建請標註於參與者同意書中。
2. MRI 操作人員輻射防護請依原子能委員會規章辦理。
3. 請問如何篩選研究對象的排除條件?若有使用問卷請提供送審。
4. 請提供招募廣告(海報)。

決議：

1. 討論摘要：該案主要在於透過腦電波(EEG)與功能性磁振造影(Functional MRI)進行慣用手的相關研究，該研究的目標和資料保存年限已依審查意見釐清確認及回覆，建議通過。
2. 案件審查票決統計：投票票數總 9 計票，通過票數為 9 票，決議通過，每年繳交一次期中報告。

序 號 三	<p>送審編號：NCTU-REC-106-017</p> <p>主持人：林決辰</p> <p>計畫名稱：文化差異影響認知功能的神經基礎</p> <p>研究實施方式概述：本研究以不同文化環境經驗的認知功能研究為主題。文化心理學與人類學研究指出，文化經驗影響人們的認知、行為與情緒表達。本研究目的在探討不同文化經驗與環境的差異如何影響心智與大腦的運作。我們將運用腦功能性磁振造影儀 (functional MRI) 與腦電波儀 (EEG)，觀察不同文化取向經驗的個人，如何因應不同的認知作業和社會情境。預計招募對象為 20~30 歲，共 60~80 人。</p> <p>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input type="checkbox"/>是，請 委員迴避審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	---

原審委員審查意見(第 1 次複審)：

<委員一>：無。

<委員二>：已依委員建議修正計畫書與同意書，建議通過。

<委員三>：無意見。

原審委員審查意見(初審)：

<委員一>：

1. 有關招募流程，請補充說明招募海報的張貼地點，建議招募海報就本次實驗進行招募，不宜就未來願意長期參與實驗進行招募。
2. 本研究對受試者的風險微小，但流程及所涉對身體心理之影響仍應向潛在受試者詳細說明。對於目前參與者同意書的內容有以下建議
 - (1) 背景、目的請以口語化方式敘述，不要直接引用計畫書內容。例如：因為.....所以我們想知道...
 - (2) 研究方法及程序請依照時間先後敘述，例如：若您願意參與實驗，我們將先請您.....，然後....，最後.....。本研究至少涉及問卷、磁共振造影測量、腦電波儀測量三個流程，請以向潛在參與者說明的口吻書寫。
 - (3) 參與實驗後將”提供您”新台幣五百元的車馬費；
3. 依照招募海報，參與磁共振造影測量、腦電波儀測量可分別獲得五百元車馬費，若是如此，參與者同意書中應載明；若參與者途中退出，能否獲得車馬費?建議說明

<委員二>：

1. 本研究有招募外籍人士當受試者，受試者同意書應有英文版本，否則外籍人士可能無法確實了解他們簽署之內容。
2. 同樣的，在做研究試驗時，給外籍受試者看的問題，應有英譯本，才能讓外籍受試者真正了解。海報廣告亦應有英譯本。
3. 受試者同意書中說明，受試者若有發生不良反應，本計畫主持人會依法負責。可是本計畫主持人乃一位大學部學生，其有何能力完全負擔所有損害賠償(包括司法與財務)之責任?建議該學生之指導教授亦應負連帶賠償責任。
4. 本研究所使用的兩種儀器(MRI and EEG)分別放置在兩個不同單位(政大與交大)，每個受試者是要去兩個地方接受測驗嗎?還是分組分別在不同地方做不同實驗?在計畫書與受試者同意書中應說明清楚。

<委員三>：

請針對道德評估、語言理解、及社會認知三項作業所採用的刺激物，提供較完整說明，及是否有較具爭議性的內容，或提供所採用的刺激物。

決議：

1. **討論摘要：**該案主要在於透過腦電波(EEG)與功能性磁共振造影(Functional MRI)進行不同文化經驗與環境的差異如何影響心智與大腦運作之研究，其已依審查意見修改回覆，建議通過。
2. **案件審查票決統計：**投票票數總9計票，通過票數為9票，決議通過，每年繳交一次期中報告。

序 號 四	送審編號： NCTU-REC-106-027
	主持人： 羅仕宇
	計畫名稱： 性別刻板印象如何影響知覺與記憶：從神經科學、心理學及傳播學的觀點切入探討
	研究實施方式概述： 該研究有三個目的，第一是評估 Minuku 透過收集用戶的情境數據和自我報告的註釋來捕獲智慧型手機用戶的移動行為，人們的旅行歷史和在一段時間內停留的有效性。第二是評估一種稱為檢查和提醒 (CAR, Check-and-Remind) 的新技術來獲得智慧型手機用戶的註釋。第三則是使用收集的數據來調查和了解用戶的移動行為。研究方法將分別採用檢查和提醒 (CAR, Check-and-Remind)、參與式 (PART, Participatory) 和情境觸發 ESM (ESM, Experience Sampling Method) 三種技術來收集研究。預計招募 20~60 歲以通勤方式上班或上課者，約 36 人。
	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 委員迴避審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原審委員審查意見(第 1 次複審)：無意見，已依建議修改完成。

原審委員審查意見(初審)：

<委員一>：

研究計畫書

(五) 副作用：眼動儀與腦波實驗應該有些風險

(六) 研究對象隱私與其資料保密方式之 2. 會審視研究對象資料者的名單：未填依照說明，實驗規劃如表一，分成三年進行

表一 本計畫的實驗規劃

	由刺激呈現時間 改變表徵完整度	由作業難度來改變 表徵完整度	腦波測量
知覺作業：表徵建立	實驗一 A	實驗一 B	
記憶作業：表徵提取	實驗二 A	實驗二 B	實驗二 C
廣告記憶	實驗三 A	實驗三 B	

- A. 實驗一與三，不牽涉腦波測量，不應與實驗二放在一起，應獨立一份同意書
- B. 同意書中，對於實驗的內容稍有不足，可用圖解釋（像研究計畫書的圖七或圖九），讓參與者知道他要做什麼。
- C. 對於腦波測量的步驟並無描述
- D. 對於眼動儀與腦波測量的副作用（例如不適），應詳述於同意書的副作用與風險部分，此類研究有許多老師進行，可參考他們的同意書。

建議手寫部分可改成打字

<委員二>：

計畫書勾選”將會保留所蒐集之資料，保留形式及同意使用範圍將告知研究參與者並獲同意”，惟，在參與者同意書中說明儲存時間為十年，請釐清後，並述明資料保存方式、年限、及銷毀程序。

<委員三>：

同意書之研究方法中，小型攝影機在紀錄眼動資料同時，是否也儲存臉部影像等可辨識參與者身份之資料？請補充說明。

決議：

1. 討論摘要：該案主要在於透過視覺(眼動儀)和腦波(腦波儀)進行性別刻板印象如何影響知覺與記憶的研究，其已依審查意見修改回覆，建議通過。
2. 案件審查票決統計：投票票數總 9 計票，通過票數為 9 票，決議通過，每年繳交一次期中報告。

序 號 五	<p>送審編號：NCTU-REC-106-033</p> <p>主持人：黃鈺翔</p> <p>計畫名稱：虛擬實境與多重感官整合的認知神經機制</p> <p>研究實施方式概述：該研究為 2 年期計畫，將運用兩種非侵入性的神經造影技術(磁共振造影機 MRI、腦電波儀 EEG)來探討大腦認知功能如何整合多重感官知覺，並與外在虛擬實境互動來形塑身體感覺。虛擬實境技術將採近來已廣泛使用於娛樂產業的頭戴顯示器(HMD)來呈現身體擁有感相關的認知心理學與認知神經科學的實驗。實驗對象預計招募 20~70 歲，共計 60 人。</p> <p>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input type="checkbox"/>是，請 委員迴避審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	---

原審委員審查意見(第 1 次複審)：已依審查意見修正，建議通過。

原審委員審查意見(初審)：

<委員一>：

本計畫以黃裕翔研究生為主持人，黃植懋助理教授為共同主持人，由於實驗設備場地 EEG 部份，資料保存等皆為黃植懋助理教授實驗室，同意書七、參與者權益之(二)應由黃裕翔研究生及黃植懋助理教授共同負責。

<委員二>：

1. 研究計畫申請書與告知同意書的風險部分，社會與心理並非完全沒有風險，最好還是寫為微小風險。
2. 受試場所在一在交大、一在陽明，應該於告知同意書中寫明。
3. 報酬似乎是去兩個地方其中之一就可以得到車馬費 500 元？還是要兩個地方都去才可以得到 500 元？也應該於告知同意書中寫清楚。

<委員三>：

1. 給予研究參與者的財務上利益，性質上屬於補償受試者時間支出、交通費用支出之補助，建議招募廣告勿用“酬勞”，用補助較為適當。
2. 為補償參與者參與研究之時間及交通支出，參與者同意書第七頁稱：“參與實驗後將發給您新台幣五百元整作為實驗車馬費”，但招募廣告上稱腦電波五百元腦造影五百元，廣告與同意書的內容有些不一致，容易引起誤解，建議修

改同意書內容，明確表達什麼階段提供多少補助。

3. 參與者同意書是主持人進行告知後同意程序的重要輔助工具，要以向潛在參與者解釋的口吻書寫，並應使用簡單易懂的敘述方式，勿直接引用計畫書內容。以這樣的標準檢視目前的參與者同意書，建議研究背景、研究目的、研究程序修改得更淺顯一些。
 - (1) 簡介的內容是要簡短敘述試驗主持人是誰，以及為何試驗主持人想邀請這些潛在參與者加入研究。
 - (2) 研究目的要告訴潛在參與者你想知道什麼？
 - (3) 試驗程序要從參與者的角度一步一步依照時間的流程敘述，例如在什麼時間點、什麼情境、誰會請受試者做什麼事或會對受試者做什麼檢測。

決議：

1. 討論摘要：該案主要在於透過腦電波(EEG)與功能性磁振造影(Functional MRI)進行虛擬實境與多重感官整合的認知神經機制研究，其已依審查意見修改回覆，建議通過。
2. 案件審查票決統計：投票票數總 9 計票，通過票數為 9 票，決議通過，每年繳交一次期中報告。

國立交通大學人體與行為研究倫理委員會第 27 審查會議 (106.07.25) 案件審查票決表

*請治理中心行政人員統計票決結果

審查 序號	主持人	計畫名稱	通過 (通過)	修正後通過 (通過)	修正後再審 (不通過)	不通過 (不通過)	備 註
1	許峻誠	台灣共創運動之脈絡發展與跨文化比較：以社會設計為探討主題	正正				9
2	許貴任	性別與慣用手對大腦認知功能的影響	正正				9
3	林泱辰	文化差異影響認知功能的神經基礎	正正				9
4	羅仕宇	性別刻板印象如何影響知覺與記憶：從神經科學、心理學及傳播學的觀點切入探討	正正				9
5	黃鈺翔	虛擬實境與多重感官整合的認知神經機制	正正				9

委員簽名：

鄧書尼	林金	王學政	阿振炬	鐘育志
陳銘雄	周倩	蕭子建	張北恆	



五、簡易審查案件追認

序 號 一	<p>送審編號：NCTU-REC-105-042</p> <p>主持人：邱羽凡</p> <p>計畫名稱：職業工會罷工權之行使與限制－比較法之觀點</p> <p>研究實施方式概述：該計畫以職業工會罷工權為題，藉由比較法學、法社會學與實證研究之研究方法，釐清我國職業工會於集體勞動關係中之角色與功能，並探究職業工會行使罷工權之合法性與行使限制，並於比較法上參酌德國近年來的各職業工會罷工案例，進而提出分析。計畫預計訪問國內五間職業工會以及國外三間德國職業工會，透過電子郵件方式徵詢受訪意願，取得同意後再進行深入訪談。</p> <p>執行期間：106年7月11日至106年10月31日</p> <p>是否為涉及微小風險的計畫案：<input type="checkbox"/>是（說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是否涉及易受傷害之參與者：<input type="checkbox"/>是（說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審查結果：通過，每年一次繳交期中報告</p> <p>通過日期為106年7月11日</p>
-------------	--

原審委員審查意見(第1次複審)：第一次審查修改意見主持人均已回覆，建議通過。

原審委員審查意見(初審)：

<委員一>：

1. 在申請書及計畫書均有提及將訪談三間德國職業工會。若為屬實，煩請確認進行此訪談是否有符合德國之研究倫理相關規定。
2. 研究參與者同意書中四、研究方法、程序及參與者須配合事項，為提供給參與者主要了解所需進行的內容及配合事項，建議能以較白話方式說明詳盡。
3. 研究參與者同意書中五、蒐集之資料及其結果使用規劃...(一)使用規劃中第二行...且本研究案對於”個”參與者之個人資料僅收...煩請確認文字正確性。
4. 研究參與者同意書九、研究之退出與中止(二)若您決定撤回同意...(填寫相關後續處理方式)，並無填寫，煩請補充說明。

<委員二>：

1. 本研究涉及訪談兩個族群的參與者，一為國內職業工會人員，二為德國職業工會人員，建議主持人補充說明招募兩個族群參與者的流程。例如利用個人網絡？如何聯絡？發研究邀請函？怎麼發？發給誰？或者滾雪球？
2. 國內職業工會的訪談主持人已擬定參與者同意書送審，國外的受訪者是否提供德文版的同意書？建議主持人於本委員會同意中文版同意書後，依照中文版內容提供德文版予國外受訪者。
3. 送審的同意書中有括號小字的部分係填寫說明，請刪除。
4. 送審同意書第一二三四五點，建議主持人以向受訪者解釋的口吻撰寫，勿直

接引用計畫書內容。

5. 附件 A 標題為研究案”問卷”，是否應為訪談大綱？

決議：經主席逐一詢問各委員意見(含非專業委員)，經討論後，採共識決，決議為追認通過。

序 號 二	<p>送審編號：NCTU-REC-106-023</p> <p>主持人：牛玉珍計畫名稱：106 年校園防疫人員結核病防治教育訓練計畫之研究</p> <p>研究實施方式概述：該計畫預計分別於北、中、南、東四區辦理八場活動，並於活動前及活動後進行問卷施測，以了解學校護理師與行政人員在結核病防治現況及教育介入方案前後的知識、態度、知覺行為控制、防治行為意圖等，其研究結果以做為未來結核病防治研究修正之參考。預計招募 30~60 歲，共計 800 人。</p> <p>執行期間：106 年 7 月 18 日至 107 年 2 月 28 日</p> <p>是否為涉及微小風險的計畫案：<input type="checkbox"/>是（說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是否涉及易受傷害之參與者：<input type="checkbox"/>是（說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審查結果：通過，每年一次繳交期中報告</p> <p>通過日期為 106 年 7 月 18 日</p>
-------------	---

原審委員審查意見(修正後通過)：已依審查委員建議修正完成。

原審委員審查意見(初審)：

<委員一>：

1. 研究計畫書中勾選申請免同意，請確認本計畫申請”免同意”或”免書面同意”。不論為上述何者，均屬不提供書面參與者同意書，申請書中 7.3 是否有改變知情同意之程序則煩請勾選”是”。
2. 參與者匿名研究說明書中，一、研究背景為空白，研究計畫主持人職責為空白，執行單位為衛生保健組，資料似乎不完全，煩請補充說明。
3. 是否參與課程訓練之學員可自主決定是否填寫問卷？若是，是否會有統計人數不足的問題？另外，若學員僅填寫一張問卷，或漏了問卷，該如何處理？

<委員二>：

請 PI 審酌：問卷雖採匿名，但是受訪對象的身份較特殊（限於高中以上學校的主管及保健人員），若再要求填寫性別、參與場次、年齡，恐怕還是使得受訪者的身份可得特定，建議 PI 可以考量是否可以減少一兩項受訪者基本資料，或者可以增加「不回答」的選項，讓受訪者可以自行選擇是否揭露。

決議：經主席逐一詢問各委員意見(含非專業委員)，經討論後，採共識決，決議

為追認通過。

序 號 三	<p>送審編號：NCTU-REC-106-025</p> <p>主持人：吳誌軒</p> <p>計畫名稱：多參數生理現象監控儀</p> <p>研究實施方式概述：該計畫分為兩個階段，第一階段為建立多參數生理現象監控儀原型裝置；第二階段則進行非侵入式量測受測者生理數據，將呼吸感測器放置於受測者鼻子下方(人中位置)，體溫感測器貼附於鼻子側邊，血氧感測器貼附於耳垂，生理資料即時傳輸至微處理器運算，最後由 LabVIEW 之 GUI(Graphical user interface)顯示受測者之生理訊號。預計招募 20~40 歲，共計 10 人。</p> <p>執行期間：106 年 7 月 1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p> <p>是否為涉及微小風險的計畫案：<input type="checkbox"/>是 (說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是否涉及易受傷害之參與者：<input type="checkbox"/>是 (說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審查結果：通過，每年一次繳交期中報告</p> <p>通過日期為 106 年 7 月 11 日</p>
-------------	---

原審委員審查意見(第 1 次複審)：修正後通過

<委員一>：

1. 排除部分，請增加列入排除主持人之同儕、共同計劃主持人指導之學生與授課之學生；
2. 除上述建議外，計畫對先前審查意見已逐項回覆與修正，修正內容符合審查標準，請給予此計畫審查通過。

<委員二>：

原審查意見之 2 之第 2 項：實驗過程中，若受試者異常狀態，研究團隊如何處理？請再補充。(例如：是否就近送醫，或先至該校醫護室進行初步處理)

原審委員審查意見(初審)：

<委員一>：

計畫大綱

計畫預計 106/5/1 至 106/12/30 期間，建立多參數生理現象監控(呼吸、體溫、心率、血氧濃度)儀，計畫分為兩階段，1)設計監控儀原型裝置，2)招募 20~40 歲 10 位研究參與者，進行人體試驗，計畫期望監控儀裝置能輔助麻醉人員監控患者生理。

建議修改

1. 申請書(p. 4)補上系所主管簽章日期。
2. 同意書(p. 2)第六項，如果跑步後身體感到不適，如何處理。
3. 同意書(p. 3)第九項之(二)項，如果研究參與者決定撤回同意或退出研究，參

與者已被收集的生理訊號如何處理。

<委員二>：

1. 研究計畫書

(1) 除主持人、監視人及協同主持人外，會審視研究對象資料者，若無，請填寫無。

(2) 研究步驟：

i. 請問會蒐集受試者那些個人資料以及生命徵象數據?請說明。

ii. 請問用何種儀器量測受試者生命徵象數據?請說明。並請問儀器是否有衛生主管機關許可証書?若為研發中儀器，請述明之。

2. 實驗過程中，若受試者有異常，例如折返跑有心跳不整狀態，請問研究團隊成員如何處理?請說明。建請團隊思考，若有心臟功能異常者或心臟疾病患者，是否應列入排除條件中。

3. 送審文件排除條件請加入排除易受傷害族群及欠缺決定能力者。

4. 研究參與者同意書請說明如何取得受試者同意書。包含由誰進行同意書內容說明?說明時間多久?是否有給參與者考慮時間

決議：經主席逐一詢問各委員意見(含非專業委員)，經討論後，採共識決，決議為追認通過。

序 號 四	<p>送審編號：NCTU-REC-106-030</p> <p>主持人：林欣杰</p> <p>計畫名稱：運用生醫工程解決台灣二大重要健康問題-運用 3D 列印技術製成可抗血小板沾黏的動靜脈瘻管</p> <p>研究實施方式概述：該研究將向新竹捐血中心申請購買人體血小板(不適輸用之血液)進行研究實驗，實驗會以螢光顯微鏡來確認有多少血小板沾黏在本研究設計之動靜脈瘻管，以評估研發成效。</p> <p>執行期間：106 年 6 月 16 日至 107 年 7 月 1 日</p> <p>是否為涉及微小風險的計畫案：<input type="checkbox"/>是 (說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是否涉及易受傷害之參與者：<input type="checkbox"/>是 (說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審查結果：通過，每年一次繳交期中報告</p> <p>通過日期為 106 年 6 月 16 日</p>
-------------	---

原審委員審查意見(初審)：

<委員一>：

本案研究是以 3D 列印方式製作動靜脈瘻管，然後用已去連結、匿名之過期血小板來測試沾黏在本計畫所設計之瘻管中，以測試人造瘻管的效果。嚴格而言，應該詳細寫出測試瘻管的過程及步驟。但因所有資料均去連結，無從得知參與者資料，隱私風險甚低，故同意檢審通過。

<委員二>：

此計畫之研究材料及對象，係使用竹北捐血中心提供過期人體血小板，應為合理且對受試者無傷害之研究，建議通過審查。

決議：經主席逐一詢問各委員意見(含非專業委員)，經討論後，採共識決，決議為追認通過。

六、期中報告審查案件追認

序 號 一	送審編號：NCTU-REC-103-049 (簡易審查) 主持人：吳宗信 計畫名稱：利用實驗與模擬技術開發高效能綠/灰指甲滅菌之小型電漿殺菌原型機 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委員迴避審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審查結果：106年7月20日通過 委員意見：與上次進度相同，且免除簽署同意書。
-------------	--

七、結案報告審查案件追認

序 號 一	送審編號：NCTU-REC-104-036 (一般審查) 主持人：柯立偉 計畫名稱：飛行員模擬訓練空間迷向神經網路與神經反饋應用研究 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委員迴避審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審查結果：106年7月11日通過 委員意見：同意結案。
-------------	---

八、修正/變更案審查案件追認

序 號 一	送審編號：NCTU-REC-104-022 (簡易審查) 主持人：吳貞慧 計畫名稱：從不同地區華語腔調與語言態度探討華語學習者之聽覺理解 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委員迴避審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審查結果：106年7月10日通過
序 號 二	送審編號：NCTU-REC-104-029 (免除審查) 申請展延 主持人：張兆恬 計畫名稱：人體生物資料庫治理之公民參與：理論與制度設計之法制面

	<p>研究</p> <p>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請張兆恬委員迴避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審查結果：106年7月7日通過</p>
序 號 三	<p>送審編號：NCTU-REC-105-012 (一般審查)</p> <p>主持人：王學誠</p> <p>計畫名稱：穿戴式盲人導航系統</p> <p>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請王學誠委員迴避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審查結果：106年7月5日通過</p>
序 號 四	<p>送審編號：NCTU-REC-106-003 (一般審查) 申請展延</p> <p>主持人：張永儒</p> <p>計畫名稱：估測 Minuku 收集行動裝置註釋資料效能之研究</p> <p>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input type="checkbox"/>是，請○○○委員迴避審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審查結果：106年6月30日通過</p>
序 號 五	<p>送審編號：NCTU-REC-106-008 (簡易審查)</p> <p>主持人：賴至慧</p> <p>計畫名稱：評估客委會社群媒體與輿情分析工具使用之現況</p> <p>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input type="checkbox"/>是，請○○○委員迴避審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審查結果：106年7月7日通過</p>

九、撤案/終止申請案件追認

序 號 一	<p>送審編號：NCTU-REC-104-053 (一般審查)</p> <p>主持人：曾慈慧</p> <p>計畫名稱：童年沃野：兒時的風景經驗對成年景觀偏好與環境觀之影響</p> <p>原因說明：本案於 104.12.30 申請，106.01.09 通知 PI 審查結果為「修正後複審」，歷經 6 次催繳，至今申請人未回覆審查意見，經連繫後通知案件視同撤回。</p>
序 號 二	<p>送審編號：NCTU-REC-106-029 (簡易審查)</p> <p>主持人：王昱舜</p> <p>計畫名稱：虛擬實境空中手寫資料收集</p> <p>原因說明：因已有相關研究發表與本研究計畫雷同，且本案尚未經貴單位核准，故撤案本計畫案。(撤案：計畫未經本會核准，經評估不再進行)</p>
序 號 三	<p>送審編號：NCTU-REC-106-046 (一般審查)</p> <p>主持人：冉曉雯</p> <p>計畫名稱：非侵入式洗腎成效確認之呼氣氨檢測器(體外檢測:A2)</p> <p>原因說明：因本案臨床部分業經臺大醫院新竹分院 IRB 審核通過，且本案尚未經貴單位核准，故撤案本計畫案。(撤案：計畫未經本會核准，經評</p>

估不再進行)

十、提案

(一) 案由：本委員會申請表件-研究計畫書修正案，請討論。

說明：

1. 為使相關申請表單選項和說明更為完整，擬修訂研究倫理審查申請表件-研究計畫書。
2. 相關表件修正後如附件一。

決議：依本次討論修正後通過。

(二) 案由：「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網路課程之研究倫理教育訓練時數認列案，請討論。

說明：

1. 教育部於 103 年起推動校園學術倫理教育與機制發展計畫，設立「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提供學術倫理教學資源及網路課程修業認證。
2. 「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網路課程簡介如附件二。

決議：通過，並同步增列於 SOP03-委員與治理中心人員教育訓練 5.2 倫理相關訓練課程包括；SOP08-研究團隊相關倫理訓練 4.3 倫理相關訓練課程包括、附件一、研究團隊倫理訓練切結書。

(三) 案由：本委員會 106 年度實地訪查報告案，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國立交通大學人體與行為研究倫理委員會標準作業程序 SOP17 實地訪查」辦理。
2. 106 年度實地訪查案件報告如附件三。

送審編號	計畫名稱(中)	案件類別	主持人	所屬單位	校內外	所屬學院	同意研究期間	實地查訪結果
NCTU-REC-103-027	腦電磁圖神經有效性連結分析技術開發	一般審查	陳永昇	資訊工程學系	校內	資訊學院	103.10.01~106.07.31	執行完成
NCTU-REC-103-048	開發擴散光學造影系統量測大腦嗅覺區響應於阿茲海默症早期診斷之研究	一般審查	莊競程	生醫工程研究所	校內	電機學院	104.08.01~107.07.31	執行完成

NCTU-REC-103-049	利用實驗與模擬技術開發高效能綠/灰指甲滅菌之小型電漿殺菌原型機	簡易審查	吳宗信	機械工程學系	校內	工學院	104.08.01~107.07.31	執行完成
NCTU-REC-104-009	新自由主義與英語授課-以一所研究型大學為例	簡易審查	林淑敏	英語教學研究所	校內	人社院	105.01.00~106.07.31	未執行(預計9月)

決議：通過。

十一、臨時動議(無)

十二、散會(下午 16:00 結束)